公司代码:688629　　公司简称:华丰科技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 2026 年半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6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468,254,966 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54,317,576.06 元(含税),占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6.87%。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金额。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华丰科技	68862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道才	范晨霞
电话	0816-2330358	0816-2330358
办公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三江大道 118 号	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三江大道 118 号
电子信箱	jiangdaocai@huafeng796.com	fan.cx@huafeng796.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992,658,706.31	3,889,138,147.36	2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38,797,669.33	1,821,577,428.65	61.3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60,587,816.49	1,104,889,030.65	14.09
利润总额	156,450,606.71	154,098,254.05	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338,751.40	150,699,833.59	-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0,699,589.94	135,010,667.66	-3.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379,172.27	-235,900,279.0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7	9.81	减少 2.04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33	-3.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33	-3.0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59	5.88	增加 1.71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7,59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12	145,710,720	0	0	无	0
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4	24,068,160	0	0	无	0
四川电子军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6	22,274,640	0	0	无	0
绵阳华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15	19,422,000	0	0	无	0
绵阳华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13	14,668,560	0	0	无	0
深圳哈勃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90	13,584,803	0	0	无	0
绵阳华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63	12,296,080	0	0	无	0
四川申万宏源长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42	11,345,760	0	0	无	0
绵阳华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38	11,165,760	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76	8,252,58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和四川电子军工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2、绵阳华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绵阳华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绵阳华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绵阳华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绵阳华腾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3、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四川申万宏源长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四川申万宏源长虹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股权,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为四川申万宏源长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并持有 48.39%的合伙份额;4、除此之外,公司未按照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声明,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629　证券简称:华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5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9 月 14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 年 9 月 14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三江大道 118 号华丰科技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9 月 14 日

至 2026 年 9 月 1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1 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司将在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手册链接 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29	华丰科技	2026/9/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6 年 9 月 10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

(二)登记地点:

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三江大道 118 号,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的,应当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至公司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至公司办理登记。

3、合伙企业股东应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执行事务合伙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至公司办理登记。

4、股东可按以上要求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发送至 security@huafeng796.com)的方式登记,信函登记以到达邮戳为准。信函到达邮戳、邮件送达时间应不迟于 2026 年 9 月 10 日 17:00,信函、电子邮件中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电话,并附上述 1-3 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和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蒋道才

联系电话:0816-2330358

邮箱地址:security@huafeng796.com

通讯地址: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三江大道 118 号

(二)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本次现场会议出席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629　证券简称:华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3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 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6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根据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770,946,926.49 元。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47,338,751.40 元。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6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468,254,966 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54,317,576.06 元(含税),占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6.87%。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董事会同意将该预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629　证券简称:华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4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等)
-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保荐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拟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使用,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总体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6月20日		
募集资金总额	64,031.90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7,148.34 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 9,569.86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绵阳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	93.43	2025年6月
	研发创新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101.4	2026年4月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	不适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	100	不适用
	高速线模组生产线项目	105.68	2025年6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四)投资方式

1、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实施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2、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现金管理通过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或者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实施。

3、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一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

(五)最近 12 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1、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5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经对相关议案的审议,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4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公司最近 12 个月(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9,900.00	17,400.00	50.47	1,500.00
合计				50.47	1,5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5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47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2.83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6,4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5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4,900.00

注:“尚未收回本金金额”、“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统计为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金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 0。

2、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5 亿元(包含本数)的向特定对象发行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6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公司最近 12 个月(2026 年 5 月 29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55,600.00	-	-	55,600.00
合计				-	55,6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5,6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0.49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58.49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95,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55,6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9,400.00

注:“尚未收回本金金额”、“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统计为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金额。

二、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一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2、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负责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和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一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该事项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629　证券简称:华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2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一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893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6,914.8924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9.26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20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640,319,036.24 元,扣除发行费用 68,835,655.58 元,募集资金净额 571,483,380.66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3]000326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6月20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64,031.9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9,569.86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6,883.57
二、募集资金净额	57,148.34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53,705.76
本报告期使用金额	2,375.52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1,5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175.25
其他-具体说明【注 1】	14.29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756.61

注 1:系发行费用中已缴纳未置换的印花税 14.29 万元;

注 2: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造成的。

(二)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395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数量为 7,262,135 股,发行价格为 133.9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72,399,876.5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586,942.76 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68,812,933.74 元。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出具了“XYZH/2026CDAA3B0652 号”《验资报告》验证。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5月29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97,239.99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358.69
二、募集资金净额	96,881.29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本报告期使用金额	1,944.33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55,6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12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8.73
其他-具体说明【注 1】	125.33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9,480.90

注 1:系末置换的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125.33 万元;

注 2: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造成的。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21 年 4 月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先后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管理制度》。

(一)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土桥支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泸州银行成都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便于公司对不同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泉支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泸州银行成都分行以及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6月20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510501658636090003600	0.83	使用中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土桥支行	1000090007774198	8.04	使用中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1113000011118682	746.00	使用中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银行成都分行	9200003297053004	1.74	使用中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1113000011447784	0.01	使用中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51050165863609003759	-	使用中
小计			756.61	

注: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造成的。

(二)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一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会同保荐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及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